公司代码:603010　　公司简称:万盛股份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46,791,324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5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52,018,698.6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443,799,585.95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盛股份	60301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明均	阮丹丹、林涛
办公地址	浙江临海两水开发区聚景路8号	浙江临海两水开发区聚景路8号
电话	0576-85322099	0576-85322099
电子信箱	zjwsh@ws-chem.com	zjwsh@ws-chem.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功能性精细化学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为全球最主要的磷系阻燃剂生产、供应商。经过20多年的发展,公司不断拓展业务板块,已经形成多业务板块齐头并进的良好发展态势,目前拥有浙江临海杜桥医化园区、国家级泰兴经济开发区2大生产基地,临海总部、上海张江、江苏泰兴3个研发中心,上海、江苏、浙江、广州4个大区域销售中心以及阻燃剂、胶助剂、催化剂、涂料助剂4大事业部,并设有欧洲万盛、英国万盛、美国万盛、香港万盛销售子公司,配备仓储、销售服务以及物流,构建成全球化的销售网络。

公司产品可分为:阻燃剂、胶助剂、催化剂、涂料助剂四大系列,均属于新领域功能性精细化学品,产品主要应用于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刚需”产业,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较小。

1.磷系阻燃剂

公司专业从事磷系阻燃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二十余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过程中,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的根本动力,坚持差异化的发展战略,不断推出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主要产品包括聚氨酯阻燃剂(聚氨酯软泡阻燃剂和聚氨酯硬泡阻燃剂)、工程塑料阻燃剂等两大类20多个主要品种。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电子电器、网络通信设备、建筑以及家具等领域,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产品远销美国、欧洲、韩国、日本、东南亚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已同玛耳、陶氏化学、科思创、巴斯夫、SABIC、金发科技、亨斯曼、乐天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未来,BDP等工程塑料阻燃剂的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公司将视行业状况和极布局产业链整合,扩大生产规模,降低成本。

2.胶助剂及催化剂

子公司万盛大伟主营业务为从事特种脂肪酸类产品和聚氨酯催化剂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其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中的“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等精细化学品”,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万盛大伟多年来聚焦于特种脂肪酸类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已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在细分市场中居于领先位置。主要品种包括脂肪叔胺,可以用于个人护理、电子化学品、水处理和涂料助剂等;脂肪酰胺及吡咯烷酮主要用于农用的杀菌剂及橡胶助剂等;脂肪伯胺主要用于工业杀菌剂、医药中间体等。主要客户包括陶氏化学、巴斯夫、赢创工业集团、万华化学等国内外知名企业。

3.涂料助剂

公司涂料助剂主要产品包括腰果酚固化剂、稀释剂及聚酰胺固化剂等系列产品,产品主要用于船舶防腐、钢结构桥梁防腐、石油石化防腐、海洋工程防腐、风力发电防腐等各种防腐涂料以及地坪涂料。主要客户包括海虹老人、宣伟、立邦、鱼童等国内外工业环氧涂料公司。公司将以客户及市场需求为出发点,通过自身产品优势及团队优势,满足客户需求,与客户建立起长期关系,为目标客户带来价值。由于环保安全等问题,部分小企业正逐步被市场淘汰,这将为公司迎来市场机遇,努力进入该细分行业全球主要供应商之一。成为公司未来功能性精细化学品重要的增长点。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环氧丙烷、苯酚、双酚A、三氯氧磷、间苯二酚等。公司通过公式定价、招投标采购、合约采购和市场化采购等不同的策略对这些原材料进行采购管理。辅料的采购主要参考公开信息价格、原材料供需情况,并结合订单及库存状况,决定原材料采购时机。

总体来讲,公司的经营模式以销定产,通过上述的采购管理制度,公司尽量将原材料市场的波动风险掌握在可控范围,规避原材料成本变动的风险。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基本为以销定产,即按照客户订单组织生产。每个月中旬,按照销售部门提供的销售合同及销售预算,编制下个月的生产计划。每周定期核查各类产品的库存量,根据销售计划和实际库存量合理调整每周的生产计划,并编制生产计划单,上报分管生产的副总经理进行审批。厂长及车间主任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完成生产任务。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方式进行。

公司针对内销市场,尤其是终端客户分布较为集中的区域,主要采取直销方式,公司分别在广州、上海等地派驻销售代表,连同公司本部营销部门共同开展国内客户的直销业务。对于市场规模较小的地区,公司基本上通过经销商销售。

外销方面,对于主要客户如拜耳、科思创、SABIC、巴斯夫、陶氏化学等,均采用直接销售;对于阻燃剂市场比较成熟的欧美地区,公司除了对主要客户直销外,也通过经销商来服务当地的中小客户。公司美国、欧洲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在美国市场和欧洲市场的直销比例逐渐提高。

(三)行业情况

1.磷系阻燃剂

近几年来,为适应防火标准提高的需求,阻燃剂技术得到加速发展,应用领域不断拓展,许多新型、高效、环保的阻燃剂层出不穷,其市场用量呈持续增长趋势,销售规模日益扩大。当前,全球阻燃剂的总用量在各类塑料助剂中居第二位,仅次于增塑剂,已成为保护人们生命生产财产安全不可或缺的安全“卫士”。同时,由于人们健康环保意识的增强,开发环保、低毒、高效、多功能的阻燃剂已成为阻燃剂行业未来的发展走势。有机磷系阻燃剂以其低卤或无卤的特征,在阻燃科学领域受关注,近几年发展势头强劲。

2.胶助剂及催化剂

胶助剂及其衍生物具有广泛的应用,其中主要用途包括医药、农药、油品添加剂、电子化学品以及日化产品等颗粒胶类表面活性剂。伴随着现代社会的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脂肪胺类产品的使用量大大增加。聚氨酯催化剂主要用于聚氨酯生产,在普通民用领域有广泛的市场。

3.涂料助剂

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建设高速发展,在建筑、交通运输、石化、风力发电等众多领域都出现了快速增长,从而带动了涂料助剂相关配套产品需求的快速增长。目前国家环保政策日趋严格,涂料行业VOC 减排势在必行,腰果酚固化剂及稀释剂特别适合用于高固含及无溶剂涂料,此类产品在行业里需求将不断增加。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2,052,961,423.75	2,077,288,713.94	-1.17	1,808,767,954.25
营业收入	1,929,602,282.47	1,732,893,592.73	11.35	1,473,174,51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769,087.54	107,508,585.73	54.19	91,089,79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930,563.13	45,424,529.89	75.96	85,623,96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8,938,772.25	1,135,509,799.48	8.23	1,099,529,35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893,950.60	74,342,171.20	174.26	130,587,583.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0	56.67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0	56.67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1	9.62	增加4.29个百分点	8.5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64,219,630.48	475,017,216.26	477,915,309.74	512,450,12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56,917.64	48,012,272.15	66,197,441.90	25,102,45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424,302.17	49,279,106.18	47,270,334.79	-38,043,18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6,798.54	34,354,005.81	76,810,505.24	80,542,641.01

注:①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扣非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收到大伟助剂原股东业绩补偿2,380.81万元;②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510.25万元,但扣非后的净利润为-3,804.32万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大伟原股东业绩补偿5,555.23万元,同时因大伟助剂未完成业绩承诺计提商誉减值准备7,170万元综合所致。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0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临海市万盛投资有限公司	29,862,800	104,519,800	30.14	0	质押	75,896,818	境内非国有法人
高献国	3,481,101	29,183,854	8.42	0	质押	22,184,000	境内自然人
高峰	3,205,829	11,220,401	3.24	0	质押	10,738,000	境内自然人
周三昌	3,098,785	10,845,748	3.13	0	质押	9,900,000	境内自然人
勇新	1,886,771	6,868,948	1.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译平	1,914,708	6,701,478	1.9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郑国富	-1,126,639	5,306,764	1.5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光善	5,095,000	5,095,000	1.4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远夏	-921,292	5,025,378	1.45	0	质押	300,000	境内自然人
临亚集团有限公司	1,822,000	3,922,000	1.1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献国家族成员为临海市万盛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高远夏为高献国、高峰、高强之父;郑国富为高献国妻子之胞兄。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2,960.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76.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4.19%,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93.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5.96%。经营业绩出现变化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2019年,受阻燃剂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公司产品销量及价格均有所增长;

2.公司通过产能替代升级,调整并优化了产品及客户结构,主要原材料价格下跌,综合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增长;

3.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增加1,046.97万元,其中2019年收到政府补助1,715.93万元,2018年收到政府补助668.96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详见年报全文之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相关内容。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浙江万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盛科技”)、张家港市大伟助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伟助剂”)、万盛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万盛”)、WANSHENG EUROPE B.V.(以下简称“欧洲万盛”)、昇显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昇显”)、WANSHENG EUROPE (UK) LIMITED(以下简称“英国万盛”)共6家一级子公司及江苏万盛大伟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万盛”)、WANSHENG MATERIAL SCIENCE (USA) CO.,LTD(以下简称“美国万盛”)、香港商昇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昇显”)共3家二级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范围增加2家子公司,为本年新设立的英国万盛公司及香港昇显公司。

详见年报全文之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上午九点以现场方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0年4月16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高献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46,791,324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5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52,018,698.6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443,799,585.95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5)。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及子公司江苏万盛大伟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万盛”)、昇显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昇显微电子”)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到期,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江苏万盛、昇显微电子拟向银行重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65,000万元人民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协议签订之日起24个月(含)。具体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银行	金额(万元)	备注
1	万盛股份	中信银行台州临海支行	10,000	申请授信额度
2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10,000	申请授信额度
3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15,000	申请授信额度
4	江苏万盛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10,000	申请授信额度
5	万盛股份及江苏万盛	宁波银行台州临海支行	10,000	申请授信额度(万盛股份与江苏万盛共享额度)
6	万盛股份、江苏万盛及昇显微电子	浙商银行台州临海支行	10,000	申请授信额度(最高共享额江苏万盛7000万、昇显3000万)
小计			65,000	

最终授信额度将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万盛股份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截至2020年4月26日,借款余额46,759.46万元,其中:项目贷款19,950万、长期借款2,000万元、短期借款24,809.46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概况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6)。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1)。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上午11点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0年4月16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岚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谨慎,计提后有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执行新会计政策,所做的相应会计政策的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46,791,324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5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52,018,698.6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443,799,585.95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①《2019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②《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③《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报告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

④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19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票据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的要求,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9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19年1-12月产量(吨)	2019年1-12月销量(吨)	2019年1-12月销售金额(元)
阻燃剂	92,767.30	92,719.22	1,544,037,570.49
胶助剂及催化剂	14,978.79	16,353.43	367,164,957.20
涂料助剂	817.45	232.13	2,898,032.73

二、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19年1-12月平均售价(元/吨)	2018年1-12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阻燃剂	16,652.83	16,192.30	2.84
胶助剂及催化剂	22,451.86	27,271.49	-17.67
涂料助剂	12,484.47	-	不适用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19年1-12月平均进价(元/吨)	2018年1-12月平均进价(元/吨)	变动比率(%)
环氧丙烷	8,487.66	10,484.32	-19.04
三氯氧磷	4,727.16	3,893.98	21.40
苯酚	7,015.89	8,680.91	-19.18
双酚A	8,990.31	11,423.40	-21.30
间苯二酚	81,871.67	94,036.10	-12.94
正癸酸	14,292.20	14,667.98	-2.56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商誉形成情况

公司于2006年成立浙江万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盛科技”),成立当年亏损,2006年末公司按照出资额收购万盛科技少数股东股权,收购价与少数股东享有的净资产差额在2006年12月31日计75.68万元,确认为与万盛科技相关的商誉。

公司子公司万盛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万盛”)于2013年支付了2.15万美元作为合并成本购买了WANSHENG MATERIAL SCIENCE (USA) CO.,LTD(以下简称“美国万盛”)100%的权益,折合人民币为13.45万元,合并成本超过美国万盛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0元,该差额在2013年12月31日计13.45万元,确认为与美国万盛相关的商誉。

公司于2015年支付了3.50亿元作为合并成本购买了张家港市大伟助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伟助剂”)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大伟助剂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2,503.34万元,该差额在2015年12月31日计22,496.66万元,确认为与大伟助剂相关的商誉。

(二)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

因顺应临海市政府对灵江流域的发展规划,万盛科技于2019年6月底停产搬迁,产能已全部转移至公司杜桥医化园区。相关资产及人员转移后,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不宜再单独核算经营成果,出于成本效益原则考虑,公司未对万盛科技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故对万盛科技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美国万盛系贸易企业,仅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出于成本效益原则考虑,公司未对美国万盛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故对美国万盛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019年度大伟助剂因设环保检查以及停产整修影响,经营业绩明显低于2019年预期且无法完成2018年约定的业绩承诺,公司对大伟助剂商誉归属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按其账面价值低于其可收回金额计提减值准备7,170.00万元。

(三)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金额及计算过程

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上述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大伟助剂发生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评估,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8年度计提与上述公司相关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8,500.00万元。

公司以2019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上述商誉再次进行减值测试,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大伟助剂发生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评估。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9年度计提与上述公司相关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7,259.14万元,具体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计提(万元)
万盛科技	75.68
美国万盛	13.45
大伟助剂	7,170.00
合计	7,259.14

注:出现比例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7,259.14万元,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2019年度合并损益,相应减少了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259.14万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可能存在的减值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判断后做出的决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

四、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谨慎,计提后有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4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当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